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

10002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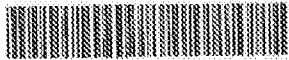
XQ35048035611

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10号昆泰大厦1202单元
北京博雅睿泉专利代理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发文日:

2017年10月27日

372



文件备案请求序号: BAZ88200202

发文序号: 2017102402519480

证明文件备案回执

请求人于2017年10月24日提交证明文件备案请求,经审查,同意备案。

备案文件类别: 总委托书

备案文件题录信息:

委托人: 北京红马传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被委托代理机构: 北京博雅睿泉专利代理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可用于以下案件: 发明名称: 一种用户端验票的方法、系统及智能设备
无!

文件备案编号: ZW0017133559。

提示:

1. 办理相关业务时,请准确填写文件备案编号。
2. 如果备案文件题录信息有误,请及时通知国家知识产权局文件备案部门予以更正。
3. 申请人可以登录专利事务服务系统 <http://cpservice.sipo.gov.cn> 查询办理证明文件备案业务的相关要求。

审查员: 李晓峰

审查部门: 专利局初审及流程管理部



2000
2010.2

回函请寄: 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6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发文处收
(注: 凡寄给非受理部门或审查员个人的信函或汇款不具有法律效力)